

证券代码：836780

证券简称：新之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业务发展情况，实现公司战略布局，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设立控股二级子公司江苏广聚新之数字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丹阳市陵口镇电商创业园万奔路 2-2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 51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丹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出资 4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9%。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

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此次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对外投资控股二级子公司江苏广聚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丹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

住所：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西环路 17 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西环路 17 号

企业类型：社团法人营业

法定代表人：袁春林

实际控制人：袁春林

主营业务：提供业务咨询服务，协助政府规范行业行为，发送废旧物资价格行情，开办业务技术培训、交流、参观等活动。

注册资本：50,000 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设立控股二级子公司江苏广聚新之数字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丹阳市陵口镇电商创业园万奔路 2-2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 51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丹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出资 4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9%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广聚新之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江苏省丹阳市陵口镇电商创业园万奔路 2-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100,000	货币	认缴	51%
丹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	4,900,000	货币	认缴	49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苏广聚新之数字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丹阳市陵口镇电商创业园万奔路 2-2 号，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青岛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出资 51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丹阳市再生资源行业协会出资 4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9%。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将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 六、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